

國立馬公高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學務會議紀錄

時間：115 年 3 月 17 日下午 16 時 30 分

地點：本校第一會議室

主席：高主任 振哲

出席人員：如簽到名單

紀錄：謝壁竹

壹、主席致詞：

今天召開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3 月份學務會議，各位導師有任何意見請不吝提出；現在請按照程序進行會議。

貳、各處室工作報告：

一、秘書室

(一)已於 115.01.20(二)下午 14:00 召開 115 年度(創校 83 週年)傑出校友遴選會議，選出各領域之傑出校友總共 15 位，名單如下：

1. 學術類

李 偉：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光電學院影像與生醫光電研究所特聘教授

徐瓊信：公仁慈善基金會籌備處執行長

葉玉珠：國立政治大學師資培育中心特聘教授

2. 政治類

林福成：高雄市國立馬公高級中學校友會企劃組長

陳玉秀：交通部觀光署署長

莊水吉：財政部關務署署長(退休)

顏子傑：行政院南部聯合服務中心副執行長

3. 經濟(商業)類

丁元凱：台灣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採購主任

林久清：統翔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陳成平：原茶工坊執行長

楊國隆：貴山國際有限公司執行長

劉景富：富邦人壽業務總監

4. 軍警類

鄭安平：桃園市政府消防局副局長

5. 醫護法律類

謝祖錚：公仁診所醫師

6. 才藝(其他)類

鄭中庸：毓學工作室負責人

(二)馬公高中傑出校友獎座經費自 109 年度(創校 77 週年)起，改以對外募款方式辦理；本年度特別感謝本校傑出校友吳見亨學長慷慨贊助傑出校友獎座經費；另明年(116 年度)及後年(117 年度)之獎座經費，亦分別由本校傑出校友趙榮華學長及葉慶榮學長接續認捐，展現校友對母校的深厚情誼與支持。

(三)115 年度校內同仁「愛心捐款」慈善基金籌募，至 114.12.17 止，合計 125,600 元。

(四)115 年度校外捐款目前共累計 13 萬 8700 元整，明細如下(統計至 115 年 3 月 10 日)：

1. 洪光遠學長捐贈 1,200 元整贊助校務經費。
2. 吳美瑤學姐捐贈 1 萬元整補助高三赴台面試經費。
3. 吳見亨學長捐贈 12 萬 7500 元整贊助傑出校友獎座經費。

(五)因應新年度「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之修正(平日 3,500 元、假日 4,500 元)，同仁們若運用本校合作之旅宿特約飯店，請務必事先洽電詢問確認價格後再進行訂房作業。

(六)本校與「喜瑞飯店(台北市)」、「丹迪旅店系列(天津店、大安森林公園店、天母店)」和「新驛旅店系列(台北車站一館、台北車站二館、台北車站三館、西門店、復興北路店、台中車站店)」簽署房價優惠合約，提供本校優惠房價為訂房當日官網公告價格之九折。

(七)預定於 115.03.27(五)上午 09:00-12:00，為配合本校 83 週年校慶活動，特辦理「馬高甜甜圈操跑賽」，若同仁有意願歡迎參加(有預留空白號碼布)，活動參與指南如下：

1. 志在參與，慢活開跑：本活動為非競賽性質，旨在享受運動樂趣，請依個人體能狀況調整步伐，不須與他人競爭。
2. 分道行駛，安全至上：為確保動線順暢，請依跑速選擇車道：
 - (1)1-2 跑道：快節奏選手(快腿區)。
 - (2)3-5 跑道：一般均速選手(均速區)。
 - (3)6-8 跑道：健走、慢遊或休息選手(悠遊區)。
3. 守護健康，隨時支援：
 - (1)醫護站設於「玄風廣場」。
 - (2)活動全程有「醫護鐵人」隨行陪跑，若有任何身體不適(如頭暈、胸悶)，請立即停下並向身旁的醫護鐵人尋求協助。
4. 能量補給，水分自備：
 - (1)補給站設於「思用大石頭」前方。
 - (2)為落實減塑環保，現場不提供一次性水杯，請務必自備個人環保杯或水壺。
5. 其他注意事項
 - (1)熱身與收操：活動開始前請務必配合進行暖身操，活動結束後建議進行伸展，避免運動傷害。
 - (2)垃圾不落地：補給後產生的碎屑或包裝，請投入指定的垃圾分類桶，共同維護操場整潔。
 - (3)著裝建議：請穿著適合運動的服裝與跑鞋，並視當天天氣狀況攜帶毛巾或更換衣物。
 - (4)超車禮儀：若需超越前方選手，請由外側切入或給予口頭提示，避免碰撞。
 - (5)天候應變：如遇雷雨等不可抗力因素，活動調整將於當日透過廣播公告。

二、教務處

(一)3/31-4/2 為本學期第一次段考，請提醒同學攜帶附照片證件應考，且不得攜帶手機等穿戴裝置(小米手環，Apple watch 等)，否則依照規定扣分及懲處；須穿著平日律定之服裝，否則依學校服儀規定處理。

三、總務處

(一)已完成辦理

1. 114 年綜合所得稅扣繳憑單，為響應節能減紙，出納組已於 3/16 以 e-mail 方式傳送給

各同仁，請記得於 115 年 5 月辦理所得稅申報。

(二)提醒事項

1. 因應勤毅樓興建工程，調科大樓、美術大樓前，溫室旁皆規劃臨時汽、機車停車格，所有車輛從東側門進入校園後請減速慢行。
2. 汽車、機車應按規定停放於停車格內，不可任意停車。
3. 請同仁騎機車進出北側地下停車場時，車速減慢，盡量靠警衛崗亭，留意柵欄的升降。
4. 為落實『環保、節能、愛地球』之環境保護及節能措施，請各教室或辦公室最後放學、下班的同學/同仁，請確實檢查所有電源及水龍頭是否關閉。
5. 有關掛號信及包裹，因存放空間有限，同仁如有接到本組通知，請儘速撥冗至總務處簽收。

四、輔導室

(一)已辦理

1. 2/24(二)第三節於第一會議室辦理一場優秀校友蔡佳惠(台大財金系/德國曼海姆大學攻讀商管碩士，並於碩士期間獲得 Erasmus 獎學金前往法國 EDHEC 商學院進行一學期的交換計畫)過年從德國回故鄉，返校與學弟妹們進行一場職涯講座求學工作經驗分享。
2. 115 年 2 月 26 日(四)PM1630 於第一會議室辦理高三普通科繁星推薦選填說明會。
3. 115 年 3 月 2 日(一)PM1630 於階梯教室，辦理普通科 115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繁星推薦」校內公開選填推薦作業。
4. 115 年 3 月 3 日(二)0950 於團輔室，辦理藝才班及體育班 115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繁星推薦」校內公開選填推薦作業。
5. 115 年 3 月 3 日(二)16300 於第一會議室，協助澎湖縣衛生局蒞校辦理 115 醫保管道進路說明會。由衛生局鄭科長主講。
6. 115 年 3 月 13 日(五) 0900-1600 在第一會議室辦理台大 EMBA 與財金系蒞校辦理理財工作坊。

(二)待辦理

1. 預計 115 年 4 月 1 日(四)於第一會議室辦理親師紓壓工作坊。邀請台中教育大學吳孟昌教授蒞校帶領，歡迎對自我成長議題有興趣之同仁踴躍報名參加。
2. 預計 115 年 4 月 24 日(五)於崇正堂辦理高一高二普通科強化心理韌性生命教育講座，邀請《年輕，不打安全牌》作家許峰源律師蒞校主講。

五、實習處

- (一)115 學年度入學之「技術型高中課程計畫書」與「實用技能學程課程計畫書」已經國教署審核通過，並已公告於學校網站。
- (二)3 月 27 日(星期五)開始實施本學期第 1 次職科微課程。
- (三)實技學程課程中「職涯體驗」校內演講活動，預計於 4 月 15 日、5 月 7 日和 5 月 20 日進行，實施時(含演講或參訪)，學生必須繳交書面報告及電子檔留存做為教學成果。
- (四)職科業師協同教學等教學活動於本月開始實施。
- (五)3 月份職科參與的檢定活動如下：
 1. 3 月 15 日(星期日)辦理全國技術士技能檢定第 1 梯次學科測驗，預計使用高三 1 班至高三 6 班做為試場，相關措施將通知班上，感謝導師協助。

2.115 年度即測即評及發證檢定-會計資訊項丙級術科檢定於澎湖海事辦理，請 3/18(三) 第四節一仁、一信、二信、二仁課任課教師准許應試學生提前於 11 點 30 分領用午餐，將以通知單通知任課教師。

(六)語言教室網路已於 3 月 4 日修復完畢。

(七)誠正樓的三個 AP(安裝於合奏教室、舞蹈教室三、書法教室)已於 3 月 11 日施工完畢。

(八)今年社交工程演練將於 5 月中開始至 11 月結束，請各位再留意一下是否有可疑信件，謝謝。

六、圖書館

(一)Ewant 線上課程已經完成課程且成績及格的同學，隔日即可申請修課證明，申請流程已公告上網，如果有不清楚的地方歡迎洽詢圖書館。

(二)目前正進行 115 第一季的圖書採購，歡迎各處室與各科教學團隊踴躍推薦優質圖書，建議書單煩請上網填寫。

(三)高三畢業班同學，請於 5 月 1 日前將借閱書籍歸還完畢。

七、學務主任

(一)請各班導師協助落實線上點名、學生請假及獎懲事宜。

(二)高三導師請協助留意學生升學情緒壓力、出缺席情形，宣導打工安全資訊及行車安全。

(三)請同仁們協助填寫 115 學年度自願、緩任導師及積分調查表，以利後續作業。



八、訓育組

(一)馬公高中八十三週年校慶當天活動流程已公告於學校網站，簡易流程如下：

國立馬公高中 83 週年校慶活動流程表 (日期：115.3.28)

	時間	內容	地點
活動 流 程 表	08:00-08:50	第一節班級整潔活動	崇正堂
	09:00-09:50	導師時間 + 園遊會前置預備	
	09:50-10:10	各班學生前往崇正堂就位	
	10:10-12:00	創校 83 週年校慶典禮開始	
	12:00-15:30	校慶園遊會開始	各班教室
	15:30-16:20	校園整潔活動 + 導師時間	
	16:20 後	放學時間	

1. 一二年級校慶園遊會尚未繳交回條的班級，請導師叮嚀於 3/20(五)放學前交回至學務處訓育組，後續訓育組會將分布圖與相關注意事項公告至學校網站

2. 若校慶園遊會有使用火的班級，請導師務必在場協助指導，以免發生危險

(二)目前訓育組協請國文科老師進行 114-2 馬高文學獎作品評分，結果之後會公告在學校網站上。

(三)114-2 高三畢冊初稿各班繳交時間為 4/1(三)放學前繳交完畢，請麻煩三年級導師提醒班上製作畢冊的同學，務必製作完畢冊初稿後先行給導師看過，再將檔案傳給訓育組以便彙整；另外，請導師協助叮嚀班上收畢業紀念冊費用的同學，於「3/18(三)」前將收齊的費用繳交至「總務處出納組-陳宣蕙小姐」，後續畢業紀念冊送達後，再另行通知各班班長點交畢業紀念冊。

- (四)本次高三畢業典禮時間為 6/1(一)，訓育組目前正徵選高三畢聯會主席、副主席與企劃案，若高三導師有發現學生想要報名者，可以請學生至訓育組瞭解，截止日期至 3/25(三)截止。
- (五)訓育組有收到一份「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第 25 期初階培育營實施計畫」的文，報名截止時間為 3/27(五)。若一年級導師有發現班上同學具領導人才或積極進取等相關特質者，想要再進一步學習發展參加相關營隊活動者，可以請學生至學務處訓育組進一步了解相關活動內容。

九、生輔組

- (一)請導師協助掌握班級同學出缺席狀況，如有連續 3 日以上未到校，且無法與家長及學生取得聯繫，請通報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通報系統，並知會教官室知悉。
- (二)如有學生缺曠課較多，請導師提醒同學辦理請假，並告知學生及家長相關規定：
1.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籍管理辦法 第十七條
學生於開學日後，無故連續未到校超過七日，並經通知而未於期限內回校辦理請假、轉學或放棄學籍者，視為休學，學校應附具理由通知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
 2.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第二十六條
學生除公假外，全學期缺課節數達教學總節數二分之一或曠課累積達 42 節者，經提學生事務相關會議後，應依法令規定進行適性輔導及適性教育處置。
(「適性教育處置」可採改變學習環境、輔導休學、輔導轉學、輔導重讀、視個案狀況轉介心理諮商、家長或監護人帶回管教等)
- (三)校園性別事件宣導
1. 校園性別事件三大類：
 - (1)性侵害：以強暴、脅迫等違法手段進行性交。
 - (2)性騷擾：違背他人意願，以言詞或行為進行具有性本質或性別歧視之騷擾。
 - (3)性霸凌：透過語言、肢體或其他暴力，對他人的性別特徵、性傾向或性別認同進行貶抑、攻擊。
其中一方為學生，另一方為教職員工生，即屬校園性別事件。
 2. 教職員的法定責任：義務通報
教職員在執行職務時(如導師晤談、課堂觀察)，知悉疑似校園性別事件須於 24 小時內通報校方窗口(學務處教官室生輔組)。依法規須進入校內性別事件程序，師生私下和解或隱匿不報，教職員將面臨行政處分甚至罰鍰。
 3. 處理原則：
保密原則：不得在公開場合討論案情，應保護當事人隱私。
不預設立場：保持中立，避免對當事人進行二次傷害(例如詢問：你當時為什麼穿那樣?)。
專業切割：教師的任務是「通報」與「初步關懷」，後續調查由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接手。
 4. 互動紅線：建立專業邊界，避免違反教師專業倫理。
言語邊界：避免評論學生的身材、性取向，或開帶有性暗示的玩笑。
身體邊界：除非必要(如急救或體育指導)，應避免不必要的肢體接觸。
數位邊界：與學生私下通訊應保持專業距離，避免深夜或過於私密的互動。
- (四)近期有學生無駕照騎機車，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2026 年起，無照駕駛機車罰款最高 3.6 萬元。累犯加重以前次罰鍰基礎上再加罰(機車每次加 1.2 萬元)，累計次數越多，

罰款越高。車主若明知仍借車，將被重罰，車輛當場移置保管，扣牌最長可達1年。無照駕駛者將被禁止考取駕照1至2年，影響考照資格。未滿18歲無照駕駛累犯，將參加專門矯正課程。

(五)下次朝會預計於4月14日(二)實施，請有預計宣導的處室提前知會生輔組，以利後續安排。

(六)三年級實彈射擊將於4月17日(五)於五德靶場實施，相關行前注意事項請高三導師於會後參加射擊說明會。

(七)高三學生赴臺參加升學面試得申請公假，生輔組核予面試當日及前後各1日路程公假。請同學於線上申請假單時，提供面試日期相關之佐證資料。

(八)配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藥物濫用防制認知檢測問卷資料統計分析計畫，請各班同學於3月23日前，至連結表單填寫問卷。再請導師協助同學於班會課或其他適當時機完成。

問卷填答網址：<https://dq.cityinfo.com.tw/login>

登入帳號：s160302

填答說明詳見QR Code



(九)114學年度開始各年級導師代表每學期推派1次，該學期擔任導師代表者，於後5學期之內無須再擔任導師代表(113.1.8學務會議通過)。本次推派114學年度第2學期各年級導師代表，請導師勾選一位適合人選，於3月20日下班前交回生輔組，以利選票統計。

十、社團活動組

(一)114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團體組)依據賽程分別前往台東參賽，比賽日期如下：

1. 舞蹈班(5人)：3/1(日)
2. 絲竹樂(13人)：3/7(六)
3. 打擊樂(11人)：3/8(日)
4. 國樂社(28人)：3/11(三)
5. 合唱社(66人)：3/10(二)、3/11(三)
6. 管樂社(28人)：3/16(一)

共計151位學生前往台東參賽，感謝指導老師(陳冠宏師、歐陽尹婷師、林佩貞師、蔡尚箕師、王立中師、許勝文師、許筠喬師、洪昕麟師、吳淑芳師、賴奕廷師)，另由宋鴻輝組長、陳脩文組長陪同出團提供行政協助，相關補助款申請已送件，待國教署核定。

(二)114學年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組共計10人參賽(3/19-3/30)，依據賽程分別前往台北參賽，相關補助經費澎湖縣政府已核定。

(三)114學年全國學生舞蹈比賽-個人組共計3人參賽(2/25、2/27、2/28)，依據賽程分別前往基隆參賽，相關補助經費澎湖縣政府已核定。

(四)114-2社團「彈性學習時間-競賽選手培訓計畫」申請。

(五)3/27(五)甜甜圈路跑社團表演活動募集中。

十一、體育組

(一)預定參加115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羽球項目比賽時間：115.03.08-15為資格賽；跆拳道項目比賽時間：115.03.16-23；田徑項目比賽時間：114.04.19-23。

(二)預定115.05.17-24參加114學年度高中棒球聯賽(軟式組)，於台中市舉行。

(三)115 年度台北市春季全國田徑公開賽表現優異，感謝老師教練的指導：高女跳遠：二 5 陳睿妤(第 1 名，5.67m)

(四)高三班際排球賽已於 114 年 11 月 21 日辦理完畢，感謝各班導師和體育組同仁的協助，得獎班級如下，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三班際排球賽			
組別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男子組	三年仁班	三年 6 班	三年 4 班
女子組	三年 6 班	三年 1 班	三年 4 班

(五)高三班際排球賽已於 114 年 12 月 15 日辦理完畢，感謝各班導師和體育組同仁的協助，得獎班級如下，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二班際羽球賽			
組別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男子組	二年仁班	三年 1 班	三年 3 班
女子組	二年 5 班	二年 7 班	二年 3 班

(六)預定 115.04.07-21 辦理高一班際籃球賽、115.05.18-25 辦理高二班際慢速壘球賽。

十二、衛生組

(一) 3/20 辦理本學期環境教育講座，請各導師協助管理班級學生秩序，講座期間切勿喧嘩嬉鬧。

(二) 多元生理用品計畫申請至 3/25 止。

參、校長指裁示事項：

一、請導師多加呼籲宣導：學生上課期間切勿蹺課不假外出，且不涉足較有爭議性娛樂場所。

請負責處室聯繫警政單位(光明派出所)巡視學校附近各娛樂場所，亦請消費業者發現異狀能主動反映學校。

二、為配合本校 83 週年校慶活動，特辦理「馬高甜甜圈操跑賽」。

活動日期：115 年 03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 12 時。

活動地點：本校操場。

暖身操：賴奕廷老師帶領(舞蹈班)

請全校教職員同仁踴躍參加。

*83 週年校慶紀念商品~~乘風破浪鯨娃娃(小鯨、大鯨 4/1 前預購兩隻才 700 元)。

肆、散會。 17:10